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精密

公告编号:2016-013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拟对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概述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夏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73号）核准，向5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47,007,20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1,499,999,975.3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69,812,968.6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7日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615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实行专款专用。

公司本次拟变更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为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孙公司东莞市创群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创群”）组织实施。为加强募投项目管理、促使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东莞创群现有经营场所变更至其在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

本次拟变更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投资额为32,000.00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21.77%。

公司2016年3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

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原因及影响

1、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

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32,000.00 万元，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项目拟购置 300 台高速钻铣攻牙加工中心及配套的机器人、视觉检测设备、数字化流水线等，建成用于消费电子金属精密结构件 CNC 加工的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金属精密结构件产能将实现约 622 万套/年。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投入建设。东莞创群将在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按照经营计划尽快投入建设。

2、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原因

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购置必要的设备，建成用于消费电子金属精密结构件 CNC 加工的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公司正在逐步构建集高端数控机床、国产机器人、自动化设备、国产系统软件等于一体的智能制造产品和服务体系，通过建设国家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移动终端金属加工智能制造新模式”打造智能工厂系统集成总承包服务和整体智能工厂改造解决方案的能力。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目标契合了公司当前的发展战略，实施地点变更到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有助于发挥协同效应，使募投项目更快产生效益。

在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环境和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条件下，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决定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此次实施地点变更，有利于加强募投项目的管理，发挥协同效应，使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影响

本次对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建设进度、投资概算、投资回报预期等均未变更，没有改变募集

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及可行性均无重大变化，不会对项目的建设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有利于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有效发挥协同效应，促使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

东莞创群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东莞创群已与独立财务顾问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专户银行等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实施有效监管。

三、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后的实施计划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建设进度、投资概算、投资回报预期等均不变更。

四、审议意见

1、董事会意见

2016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在认真审议后，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有利于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有效发挥协同效应，促使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相关事项。

3、监事会意见

2016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

4、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泰证券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规则》、《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内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